

证券代码：838606

证券简称：新封生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经营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况

（一）基本情况

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与封丘县城乡建设统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河南省新乡市黄河湿地保护修复工程项目（一标段）”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 50,003,689.66 元（大写：伍仟万零叁仟陆佰捌拾玖元陆角陆分）。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湿地科普园：生态步道铺筑、乔灌木栽植、监控设备安装（太阳能）；
- 2、生态水系：河道土方开挖、生产桥、混凝土渠道、乔灌木栽植；
- 3、东湖湿地：河岸护坡绿化、乔灌木栽植、草花及水生植物栽植。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经营管理层决策范围，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

（四）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不需要经过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五）其他说明

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

（一）合同相对方名称：封丘县城乡建设统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27MA3XEQX26E

地址：封丘县世纪大道财政局院内

注册资本：6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政府采购代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供暖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公共事业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应说明的情况

合同相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产生积极的影响。

合同的履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将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影响力。

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方形成依赖的可能性。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从而保证合同内容的实施执行，但是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完毕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 《中标通知书》
- (二) 《河南省新乡市黄河湿地保护修复工程项目（一标段）合同协议书》

特此公告。

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